

中阳县人行天桥建设工程项目EPC总承包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SQ141129202410110331)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山西省 吕梁市 中阳县

一、招标条件

中阳县人行天桥建设工程项目, 本招标项目已由中阳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中审管发【2024】131号》文件批复。项目资金来源由中阳县财政资金解决。招标人为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该项目的EPC总承包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项目规模: 本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2130 m², 主要建设内容为:3 座人行天桥改造、1 座人行天桥新建及配建天桥照明灯附属工程等。

主要建设内容: 改造谭沟天桥、千禧路天桥、弓家湾天桥、新建凤舞中阳桥、天桥照明灯附属工程。

2.2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 1 标段, 标段(包)内容: 中阳县人行天桥建设工程项目EPC总承包从施工图设计开始到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为止的工作, 设计包括: 施工图设计及后续相关服务, 施工包括: 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竣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的保修工作和最终交付等。

2.3项目总投资: 2828.77万元

2.4项目建设资金来源: 中阳县财政资金解决。

2.5建设地址: 中阳县中钢二号路到宁乡中路区间。

2.6工程建设工期: 210日历天(其中施工图设计工期为20日历天)

2.7质量标准:

设计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现行相关设计规范及相关技术标准要求;

施工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现行有关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标段中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桥梁)设计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和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 应具有与发包工程同类型的设计或施工或工程总承包业绩。其中,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 施工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

师执业资格，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且未担任其它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或施工负责人（投标人拟派总承包项目经理与施工负责人可以为同一人）；设计负责人具备市政工程相关专业的高级及以上职称或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及以上执业资格。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联合体成员不超过二家；

（2）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该共同投标协议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给招标人；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同时参加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联合体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4）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为履行合同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5）项目理由联合体牵头单位的人员担任。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4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总承包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3.5 投标人未列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者本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未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列入“信用中国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4年10月14日17时00分至2024年11月15日10时00分前；

4.2 获取方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址：<http://ggzyjy zx.lvliang.gov.cn/>）免费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投标人需先在交易平台注册并办理企业、项目经理CA数字证书后方可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1月15日10时00分；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http://ggzyjy zx.lvliang.gov.cn/>）”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址：<http://ggzyjy zx.lvliang.gov.cn/>。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4年11月15日10时00分；

6.2 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上开标（网址：<http://ggzyjyzx.lvliang.gov.cn/>）；

七、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本项目可以采用现金保证金或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机构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提出异议的渠道：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提出

接收异议的联系单位：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接收异议的联系人：赵先生

接收异议的联系电话：13753371876

九、其它公告内容

9.1、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上发布。

9.2、本项目全面实行远程线上开标，项目发起解密30分钟内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大厅，进行解密、确认报价。若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主动放弃本次投标。

9.3、参与项目的各投标人需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山西省住建领域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承诺书》。

9.4、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按得分从高到低的排序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从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

十、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监督部门为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电话：0358-3398049。

十一、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地址：中阳县宁乡镇人民政府4层

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电话：13753371876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子东思远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山西省吕梁市中阳县凤城北街46号二单元1102室

联系人：杨先生

移动电话：17636157116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杨子东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